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311号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德豪润达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德豪润达公司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德豪润达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豪润达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庞安然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二日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LED 芯片、照明、封装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 1084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向四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54 元。截止 2010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52,6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002.12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150,637.88 万元。截止 2010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 XYZH/2010SZA2003-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由全资子公司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德豪润达”）作为实施主体，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150,637.88 万元全部增资至芜湖德豪润达。截止 2010 年 10 月 27 日，芜湖德豪润达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珠海分所验证并出具立信大华（珠）验字[2010]5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赭山路支行	34001675408053002609	501,71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553900051210606	189,880,000.00		已销户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79430188000024008	189,80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20000255104010300000018	189,80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2000025510401030000002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附属账户，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000179707385776	435,188,800.00	6,550.96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香洲支行	44350201040018202	1,509,688,800.00		已销户
合 计				6,550.96	

2、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LED 外延片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16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向 8 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15.61 元，募集资金总额 156,1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875.437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2,224.5629 万元。截止 2012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41014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按实际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两个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LED外延片生产线项目（芜湖德豪润达作为实施主体）	121,779.65032	实际募集资金×80%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0,444.91258	实际募集资金×20%
合 计		152,224.5629	

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121,779.65032 万元增资至芜湖德豪润达。截止 2012 年 4 月 1 日，芜湖德豪润达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验证并出具信会师珠报字[2012]第 4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行	3401014210010157	600,00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赭山路支行	34001675408053003754	217,796,503.2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营业部	553900051210208	100,00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81215353519	200,000,000.00		已销户
芜湖德豪润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芜湖分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2006002018170462351	100,000,000.00		已销户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前山支行	2002020929100156205	1,523,889,629.00		已销户
合计					

3、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69 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向两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5.86 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34,7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5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3,730 万元。截至 2014 年 6 月 6 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41024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3,730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项目合计使用 1,337,300,000.00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6,798.73 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726,798.73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未通过募集资金专户而通过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626808970	1,339,060,000.00	726,798.73
合 计				726,798.73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LED 芯片、照明、封装项目）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637.8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2,141.32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25.55	2010 年：	58,291.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3%	2011 年：	69,798.99
		2012 年：	13,690.19
		2013 年：	1,686.88
		2014 年：	8,673.65
		2015 年 1-3 月：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3)=(1)-(2)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 额(2)		
1	芜湖德豪润达 LED 芯片项目	芜湖德豪润达 LED 芯片项目	50,171.00	50,171.00	50,252.73	50,171.00	50,171.00	50,252.73	-81.73 [注 1]	2011 年 9 月
2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封装项目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封装项目	56,948.00	56,948.00	49,343.19	56,948.00	56,948.00	49,343.19	7,604.81 [注 2]	2011 年 12 月
3	芜湖德豪润达 LED 照明项目	芜湖德豪润达 LED 照明项目	43,518.88	43,518.88	43,871.75	43,518.88	43,518.88	43,871.75	-352.87 [注 3]	2011 年 12 月
4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325.55	8,325.55		8,325.55	8,325.55	[注 2]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48.10	348.10		348.10	348.10	[注 4]	不适用
合 计			150,637.88	159,311.53	152,141.32	150,637.88	159,311.53	152,141.32	7,170.21	

[注 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芜湖德豪润达 LED 芯片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81.73 万元，系本公司将 LED 芯片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投入至 LED 芯片项目。

[注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芜湖德豪润达 LED 封装项目实际投入金额比承诺投入金额少 7,604.81 万元，原因为 LED 封装项目属于整个项目的下游，建设投入需根据 LED 外延片、芯片等环节的投入配套，以及考虑到近三年来 LED 封装行业发生了较大的变化，行业毛

利率大幅下降，产能供过于求，因此 LED 封装项目的投资并未按计划全部投入。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 LED 封装项目的实施，并将其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 8,285.65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已使用 8,325.55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芜湖德豪润达 LED 照明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52.87 万元，系本公司将 LED 照明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款利息收入投入至 LED 照明项目。

[注 4]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实际使用承诺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48.10 万元中，包含 LED 芯片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净收入 0.01 万元，LED 照明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净收入 1.99 万元，以及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部分发行费 331 万元及其账户利息净收入 15.10 万元。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LED 外延片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2,224.5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2,888.06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95.64	2010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6%	2011 年：	
		2012 年：	140,412.77
		2013 年：	8,499.94
		2014 年：	3,975.35
		2015 年 1-3 月：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1)	实际投资金额(2)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1)-(2)	
1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外延片项目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外延片项目	121,779.65	121,779.65	118,467.80	121,779.65	121,779.65	118,467.80	3,311.85[注 2]	主要设备的投入占计划投入的 53.33% [注 1]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0,444.91	30,444.91	30,444.91	30,444.91	30,444.91	30,444.91		不适用
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895.64	3,895.64		3,895.64	3,895.64	[注 2]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9.71	79.71		79.71	79.71	[注 3]	不适用
合计			152,224.56	156,199.91	152,888.06	152,224.56	156,199.91	152,888.06	3,311.85	

[注 1] LED 外延片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两年，100%达产年限为 5 年，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项目已购置 MOCVD 设备 80 台套，购置的数量占本项目计划购置的 MOCVD 设备 150 台的 53.33%。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 MOCVD 设备 68 台，占已购置的 80 台的 85%。部份已购置 MOCVD 设备经调试后已开始量产。

[注 2]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外延片项目计划投资 428,185.87 万元，但随着近几年国内 MOCVD 设备投资的大量增加，LED 外延片的产能大幅度提升，产能严重过剩，价格持续下跌。公司已经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置了 92 台 MOCVD 设备(含公司其他子公司 MOCVD 设备)，这些设备的产能储备已经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 LED 外延片项目的实施，并将其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 3,878.18 万元（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已使用 3,895.6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实际使用承诺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9.71 万元系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部分发行费及其账户利息净收入。

3、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3,73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3,73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4 年：		133,73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5 年 1-3 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诺	实际投资	募集前承诺	募集后承	实际投资金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金额	投资金额	诺投资金	额(2)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额(1)		(3)=(1)-(2)	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不适用
合 计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133,730.00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1、 201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立信大华核字[2010]2403 号），截止 201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24,129.65 万元预先投入和实施了共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项目开始日至2010年10月29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芜湖德豪润达 LED 芯片项目	13,445.47
2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封装项目	8,683.17
3	芜湖德豪润达 LED 照明项目	2,001.01
	合计	24,129.65

根据上述报告，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 24,129.65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4,129.65 万元。本公司原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此出具了《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2、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 410227 号），截止 201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 30,442.13 万元预先投入和实施了 LED 外延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项目开始日至2012年3月31日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外延片项目	30,442.13

根据上述报告，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 30,442.13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0,442.13 万元。本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此出具了《关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LED 芯片项目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节余募集资金的 0.01 万元（含利息收入）、LED 照明项目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节余募集资金的 2.66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及 2010 年度、2012 年度由于公司已经以自有资金支付且后续未及时在 6 个月之内将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的部分非公开发行费用 345.61 万元（含利息收入）与 79.51 万元（含利息收入），共计 427.7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项目已使用 427.8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2014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 LED 封装项目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 8,285.65 万元（含利息收入）以及 LED 外延片项目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 3,878.18 万元（含利息收入）共计 12,163.83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受完结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上述项目已使用 12,221.1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13	2014	2015 年 1—3 月		
1	芜湖德豪润达 LED 芯片项目	55.6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 7,919 万元	-1,310.47	无	无	-1,922.60	否
2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封装项目	12.90%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27,469 万元	-2,376.32	-2,365.08	-561.31	-7,397.23	否
3	芜湖德豪润达 LED 照明项目	49.08%	达产后年均净利润为 20,944 万 元	-6,744.43	-1,282.03	-244.42	-1,867.33	否
4	芜湖德豪润达 LED 外延片项目	78.39%	达产年（生产第五年）所得税 后利润 158,741.70 万元	2,480.28	8,238.60	-2,869.86	6,944.26	否

[注 1] LED 芯片项目设计规模为年产 150 亿颗可见光 LED 芯片，LED 芯片项目原材料主要是本公司自行生产的 LED 外延片，本项目的芯片产品的质量定位（良品率）要求较高，生产 LED 外延片项目主要设备及配套设施根据设备调试进展的情况分批购置调试，建设期时间较长，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同时受到 LED 芯片市场整体低迷的影响，毛利率受到一定影响，各项固定成本较高，芯片项目的效益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为进一步优化 LED 芯片产业布局，2014 年度开始原由芜湖德豪润达为实施主体的 LED 芯片项目改由本公司设立于大连的子公司实施。

[注 2] LED 封装项目规划产能为年产 50 亿只大功率芯片封装器件，主要是对本公司自行生产的芯片进行封装，近两年来 LED 封装行业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产能供大于求，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受各项固定成本较高的影响，封装项目的效益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注 3] LED 照明项目规划产能为年产汽车灯、船用灯等专用灯具 100 万套，路灯、广场灯、隧道等室外灯具项目 20 万套，日光灯、灯泡/射灯等室内灯具 500 万只，公司目前根据市场对 LED 照明产品的应用需求，已投产包括路灯系列、室内照明系列等产品生产线，但由于技术的更新改造与生产的季节性波动的影响，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较低；受到 LED 通用照明市场于近年开始启动的正面影响，照明项目盈利项目逐步提高，同时受到市场竞争以及各项固定成本较高的影响，项目的效益暂时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注 4] LED 外延片项目规划购置 MOVCD 设备 150 台，年产 180 万片 4 英寸 LED 外延片，基于 LED 背光和照明等市场未达到预期，本项目 MOCVD 设备装机速度放缓，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较低；受各项固定成本较高的影响，项目的效益未能达到预计收益。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用于补充公司在流动资金方面的缺口，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项目实施后效益主要体现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效益。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在流动资金方面的缺口，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项目实施后效益主要体现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注[1-4]。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相一致，不存在差异

的情况。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12日批准报出。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12日